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规定

版本:2.0 2009年9月5日

1. 目的

本规定描述了 BSI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要求，旨在规范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正确使用，既为取得 BSI 认证的组织提供宣传和证实其管理体系有效的作用，又不至于在宣传和使用中造成误导，以确保符合 BSI 和相应认可机构的要求。

2. 适用范围

2.1 本规定是 BSI 有关管理体系认证的要求之一，组织向 BSI 提交认证申请表或与 BSI 签署认证合同即表明组织须遵守本规定的要求。

2.2 在组织获得 BSI 认证后，BSI 将向组织颁发证书和提供认证标志的使用权。

3. 基本要求

3.1 BSI 拥有认证证书及认证标志使用的所有权，获证组织不得以任何方式将证书或标志转让、转卖或用于其他收费用途

3.2 满足 BSI 规定要求并获得认证的组织，BSI 将为其颁发认证证书并提供 BSI 认证标志的使用权，以证实用户的管理体系在证书标明的范围内满足指定标准要求。

3.3 注册证书或证书附件中未列出的子公司及其现场不包括在认证范围内，获证组织在宣传中也必须如此对待。

3.4 认证证书和标志的所有权始终归 BSI 所有，在持续而有效的注册后方可展示或使用。

3.5 暂停认证的组织，在暂停期间不得有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活动。被撤销认证或认证有效期已过的组织不得再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并应及时将认证证书和标志返还 BSI。

4. BSI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使用要求

4.1 认证证书只能证明获证组织在认证范围内的管理体系符合了特定标准或其他引用文件，不能用来暗示其产品或服务得到了 BSI 的批准。认证证书并不是 BSI 对获证组织的产品/服务满足规定要求的担保，不能免除通过 BSI 认证的组织对其产品/服务承担的法律责任。

4.2 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组织可将证书展示在通过认证的工作场所或用于广告和宣传资料中，但不可以导致误解。

5. BSI 管理体系认证标志的使用要求

5.1 获证组织获得 BSI 认证证书的同时，即获得 BSI 认证标志的使用权。届时 BSI 将提供认证标志使用指引，获证组织应按要求正确使用认证标志。

5.2 获证组织在复制和使用 BSI 认证标志时应确保标志复制的完整性，包括其框线、成比例的尺寸及颜色等，且只能对仅就获准认证的范围进行宣传。

5.3 认证标志使用时通常会受到空间的限制，可能会缩小或扩大来复制，但必须保证标志的清晰，并且不被填充，标志和认证注册编号在放大或者缩小时应作为一个整体。

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使用规定

版本:2.0 2009年9月5日

5.4 被撤销认证或认证有效期已过的组织不得再使用认证标志。

6. 监督和处置

6.1 在年度监督审核、复评以及处理投诉中，如果发现组织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使用及宣传上违反相关规定造成误导，BSI 将根据规定要求，组织采取纠正措施或暂停或撤销证书。

6.2 如发现任何组织和个人伪造、冒用、转让和非法买卖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等违法、违规行为，BSI 将向国家认监委或者地方认证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必要时采取其他的法律措施。